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

2023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名单

校研究生工作部（研究生管理处）：

依据《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、研工部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预通知》（9月12日发布），根据《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》（2020年起实施）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我院2023年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，委员名单（共11位）如下：

**评审委员会主任：**

周宏力（东语学院党委书记、副院长）

**委员会成员：**

陈 燕（东语学院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）

陈 红（东语学院副院长）

付丹丹（东语学院副教授）

谢 咏（东亚研究院办公室主任）

沈霄鹏（东语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主管、

东语学院2021级硕士研究生辅导员）

叶俊倩（东语学院团委书记）

张 政（东语学院2022级硕士研究生辅导员）

施康乐（东语学院2023级硕士研究生辅导员）

陆春兰（日语笔译21级研究生，院研究生党支部副书记）

娄茜煜（日语笔译22级研究生，院研究生会主席）

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

2023年9月20日